

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需求，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公司主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终止挂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亚华电子，代码：838234）自2019年10月29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股票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为2020年1月23日。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19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的议案》，并于2019年10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

鉴于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后，政策导向发生重大变化，为最大程度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及更好执行公司战略规划，经公司慎重考虑，决定终止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已于2019年11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关于公司终止摘牌程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9-043）、《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2019-044）。上述终止摘牌的议案已经 2019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 12 月 0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同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票发行及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名宫磊等 20 名员工为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12 月 0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047）、《股票发行方案》（2019-048）、《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2019-049）、《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2019-050）。上述股票发行相关议案还需经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 年职工代表大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宫磊等 20 名员工为核心员工的议案》。并于当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051）、《2019 年职工代表大会临时会议的公告》（2019-052）。

目前，公司终止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摘牌的工作仍在推进中，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引起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19-053

山东亚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09日